

深圳书城龙华城实业有限公司华语
书吧水果类原材料项目单一来源采
购文件

深圳书城龙华城实业有限公司

目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3
第二章 项目要求	5
第三章 项目市场调研价	7
第四章 技术要求	7
第五章 响应单位须知	8
第六章 邀请供应商信息	9
第七章 合同签订及其他	15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一、采购需求

(一) 项目名称：深圳书城龙华城实业有限公司华语书吧水果类原材料采购项目

(二) 采购人：深圳书城龙华城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大道 4189 号深圳书城龙华城五楼。

(三) 项目时间：2026 年 4 月至 2027 年 3 月

(四) 项目采购内容：

水果类原材料采购需求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1	苹果	斤	500g	750
2	橙子	斤	500g	700
3	蜜梨	斤	500g	550
4	麒麟瓜	斤	500g	950
5	哈密瓜	斤	500g	450
6	香水柠檬	斤	500g	600
7	西柚	斤	500g	210
8	葡萄	斤	500g	200
9	青提	斤	500g	200
10	圣女果	斤	500g	100
11	金桔	斤	500g	100
12	芒果	斤	500g	500
13	芭乐	斤	500g	200
14	红心火龙果	斤	500g	80
15	荔枝	斤	500g	150

16	枇杷	斤	500g	80
17	砂糖橘	斤	500g	80
18	佳沛奇异果	件	3500g	30
19	红提	斤	500g	60
20	黑提	斤	500g	60
21	脐橙	斤	500g	120
22	草莓	盒	360g	450
23	百香果	斤	500g	60
24	石榴	件	3500g	30
25	山竹	斤	500g	30
26	冬枣	件	1500g	50
27	新疆西梅	件	1500g	50
28	丹东奶油草莓	件	1000g	40
29	葡萄柚	件	2500g	20
备注：采购需求单为预估模拟用量，以实际采购量为准				

二、采购金额

- (一) 最高限价：人民币 70000 元（含税，含本数）。
- (二) 要求可开具 9%税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三)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三、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 (一) 投标人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 (二) 近三年无司法行政处罚记录。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营业执照及深圳市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单位备案凭证。
- (四) 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情况。
- (五)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也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五、邀请供应商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六、谈判时间、地点及方式

谈判时间:2026年2月3日 15:30(如有变更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大道4189号深圳书城龙华城五楼会议室

谈判方式:现场谈判或电话谈判

七、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戴新光

联系电话:13823175034

第二章 项目要求

一、合格响应单位的资格审查标准

- (一) 投标人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 (二) 近三年无司法行政处罚记录。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营业执照及深圳市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单位备案凭证。
- (四) 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情况。
- (五)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也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注: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二、公告平台与公告期限

- (一) 公告平台: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官网、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 (二) 公告期限: 2026年3月12日至2026年3月17日

三、获取采购文件时间、方式

- (一) 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 2026年3月12日至2026年3月17日。
- (二) 获取采购文件的方式:在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官网、深圳阳光采购平台下载。
- (三) 采购文件免费获取(电子采购文件)。
- (四) 质疑截止时间: 2026年3月17日 9:00前。

澄清、修改、答疑截止时间: 2026年3月17日 12:00前。

四、鉴于拟邀请供应商已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提交了深圳书城龙华城实业有限公司华语书吧水果类原材料采购项目的响应文件，本次项目转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无需拟邀请供应商再次提交响应文件。

第三章 项目市场调研价

序号	公司名称	报价/元
1	深圳市鑫发源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7.15 万
2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6.97 万
3	深圳佳壹嘉农产品供应链有限公司	7.00 万

以上报价含税、含运费。

第四章 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

- 1、拥有独立运输条件。
- 2、收到货后现场验收，发现品相不佳或坏果需免费更换。

二、项目交付时间和地点

下单时间	送货时间要求
------	--------

周一至周四	下单次日 18:00 前
周五至周日	下周一 18:00 前
备注：周一至周四逢节假日的，顺延至下周一 18:00 前	

地点：龙华书城四楼华语书吧

三、付款条件

结算周期为当月 1 日至当月月底，付款时间为次月 20-25 日。

四、验收条件

(1) 每次送货应开具产品详情清单（即验收单），共一式三份，白单予以乙方留底，红单、蓝单予以甲方留底。甲方验收完毕后，甲方验收人对乙方开具的验收单进行签字确认，验收单作为甲方已验收乙方产品的凭证。

(2) 交货数量以甲方实际收到并验收合格的商品数量为准，若甲方实际收到的合格产品数量少于订单数量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若甲方在验收时发现乙方所供产品品名、单价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

(3) 验收时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的所有产品需有产品合格证明。

第五章 响应单位须知

一、无效响应的确认

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情形：

1. 项目总报价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2. 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

要求和条件的；

4. 价格过低，不能证明合理性的；
5. 增加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二、本次单一来源谈判允许多次报价，以报价单的形式呈现。

三、成交标准

1. 符合合格响应单位的资格审查标准。
2. 供应商报价不超项目采购限价。
3. 符合项目技术、商务要求。

四、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以及评审过程中获知的商业、技术、人员等信息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五、成交通知书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 5 个工作日内通知中选、落选供应商，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如接到有关投诉，采购人将可能暂停发出成交通知书。

第六章 邀请供应商信息

一、邀请单位名称：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EQND4M21

1. 营业执照



2. 深圳市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单位备案凭证

深圳市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单位备案凭证

办理备案日期： 2025 年 8 月 11 日

食品经营者名称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QND4M21	
住所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七路25号泰然苍松大厦十七层1702G3	
备案人姓名		李惠会	联系电话 18927468050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姓名	李惠会	联系电话 18927468050
	身份证件类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431128198708190129
联系人姓名		李惠会	联系电话 18927468050
经营场所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七路25号泰然苍松大厦十七层1702G3	
食品经营场所面积 (含同一地址的食品贮存场所面积)		200m ² 以下	
经营种类		含冷藏冷冻食品; 不含特殊食品	
销售方式		批发(含批发兼零售)	
连锁经营情况		连锁经营: 否	
		总部名称: /	
		总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总部地址: /	
总部联系方式: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外设仓库</p>			
外设仓库			
序号	名称		

主体业态	
具体业态	食品销售经营者（食品贸易商，网络经营）
使用自动售货设备情况（“具体业态”中为“食品自动售货销售商”必填）	
自动售货设备数量	/
序号	自动售货设备摆放地址
网络经营情况	
网络经营情况	是
序号	自建网站网址
序号	第三方销售平台名称
1	微信小程序、淘宝、天猫、京东、抖音、阿里巴巴、小红书、拼多多、美团、饿了么
备案人（签字）：李惠容	
市场监管部门（盖章）： 	受理人（签字）：林佳（福田局许可注册科）
备案编号：YB14403041495449	备案时间：2025-08-11



3. 法定代表人身份信息

法定代表人姓名：李惠会

职务：总经理



三、供应商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金额
1	苹果	斤	500g	750	6.00	4500.00
2	橙子	斤	500g	700	5.00	3500.00
3	蜜梨	斤	500g	550	5.00	2750.00
4	麒麟瓜	斤	500g	950	6.00	5700.00
5	哈密瓜	斤	500g	450	5.00	2250.00
6	香水柠檬	斤	500g	600	10.00	6000.00
7	西柚	斤	500g	210	8.00	1680.00
8	葡萄	斤	500g	200	11.50	2300.00
9	青提	斤	500g	200	15.00	3000.00
10	圣女果	斤	500g	100	6.00	600.00
11	金桔	斤	500g	100	8.00	800.00
12	芒果	斤	500g	500	7.00	3500.00
13	芭乐	斤	500g	200	4.50	900.00
14	红心火龙果	斤	500g	80	7.00	560.00
15	荔枝	斤	500g	150	15.00	2250.00
16	枇杷	斤	500g	80	18.00	1440.00
17	砂糖橘	斤	500g	80	5.00	400.00
18	佳沛奇异果	件	3500g	30	210.00	6300.00
19	红提	斤	500g	60	15.00	900.00
20	黑提	斤	500g	60	25.00	1500.00
21	脐橙	斤	500g	120	5.00	600.00
22	草莓	盒	360g	450	13.00	5850.00
23	百香果	斤	500g	60	8.00	480.00
24	石榴	件	3500g	30	35.00	1050.00
25	山竹	斤	500g	30	18.00	540.00
26	冬枣	件	1500g	50	50.00	2500.00
27	新疆西梅	件	1500g	50	80.00	4000.00
28	东奶油草	件	1000g	40	70.00	2800.00
29	葡萄柚	件	2500g	20	55.00	1100.00
					合计	69750.00

报价时间：2026年1月27日



第七章 合同签订及其他

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订立书面合同。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 成交供应商存在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被查实存在影响采购结果的违反采购文件要求的行为等情形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根据评审报告确定新的成交供应商，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原成交供应商应当进行赔偿。

3. 供应商应保证所递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如被证实存在虚假资料的，采购人将根据对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的影响程度采取一切合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取消供应商的响应资格、要求供应商赔偿损失等。

4. 供应商不得将提供的服务进行转包、分包。

龙华书城华语书吧奶茶类原材料采购项目合同草本 (以实际签订为准)

甲方：深圳书城龙华城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大道 4189 号
深圳书城龙华城负 2 层至 7 层
代表人：

乙方：
地址：
代表人：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秉持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龙华书城华语书吧奶茶类原材料采购项目相关工作，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内容

乙方为甲方供应水果类原材料，供货价格详见附件（含税）。合作方式为购销，甲方按需向乙方订购产品品种、数量。

第二条 产品质量要求

乙方提供的产品要求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规定的质量标准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检验标准。

第三条 交货地点、单笔交货金额、方式、验收

3.1 交货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梅龙大道 1389 号深圳书城龙华城 1 楼、4 楼华语书吧。

3.2 单笔订货金额及运输费用

单次订货金额满 500 元（含）的，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单次订货金额不足 500 元的，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3.3 交货时间及方式

甲方应提前 1 个工作日向乙方下达订单，乙方按以下要求送货至本合同约定地点。

下单时间	送货时间要求
周一至周四	下单次日 18:00 前
周五至周日	下周一 18:00 前
备注：周一至周四逢节假日的，顺延至下周一 18:00 前	

3.4 验收

3.4.1 乙方每次送货应开具产品详情清单（即验收单），共一式三份，白单予以乙方留底，红单、蓝单予以甲方留底。甲方验收完毕后，甲方验收人对乙方开具的验收单进行签字确认，验收单作为甲方已验收乙方产品的凭证。

3.4.2 乙方交货数量以甲方实际收到并验收合格的商品数量为准，若甲方实际收到的合格产品数量少于订单数量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若甲方在验收时发现乙方所供产品品名、单价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

3.4.3 验收时乙方需向甲方提交所有与产品相关的食品出厂检验合格证明。

第四条 货款结算方式

4.1 结算方式：月结（即当月材料次月结算）

结算周期为当月 1 日至当月月底，付款时间为次月 20 前日。

4.2 乙方提供票据形式：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 %）

乙方在每月 25 日前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送至甲方处，发票金额应与验收金额一致，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

4.3 甲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深圳书城龙华城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FGQPA99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梅龙大道 1389 号深圳书城龙华城负 2 层至 7 层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清湖支行

账户：44250110995409000066

4.4 乙方开户信息：

公司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开户行：

账号：

第五条 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5.1 甲方权利与义务

5.1.1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方式向乙方支付款项。

5.1.2 若乙方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安全问题，或未按约定期限供货（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产品、要求乙方退货或换货，同时甲方也有权解除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甲方拒绝接受产品或者解除合同的，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5.1.3 甲方如无正当理由而单方退货、拒付货款的，应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当笔订单全部损失。

5.1.4 在签订本合同后，乙方无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条款，若甲方单方面终止合同，应赔偿乙方因此所造成经济损失。

5.2 乙方权利与义务

5.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5.2.2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应与订货单所列的产品品名、规格等相

符。乙方如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而自行变更物料品种、规格等，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需赔偿甲方因此所造成的损失。

5.2.3 乙方应保证合同约定的商品供应，确保不因缺货影响甲方的经营活动，否则甲方遭受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5.2.4 乙方提供的产品生产日期不得超过保质期的 1/3，否则甲方有权拒收或要求退换产品。

5.2.5 乙方提供的产品均需保证质量并提供的资料是真实有效。若提供虚假资料或伪劣产品，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该笔订单金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退还甲方已付货款及相应利息。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赔偿。

5.2.6 如有在主管部门日常监督及抽样检验中有不符食品安全要求现象，经有关部门鉴定责任在乙方的，甲方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5.2.7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若本合同约定的产品单价，对比市场价格上下浮不超过 50%（含 50%），则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产品单价履行；若对比市场价格上下浮超过 50%，乙方需对产品单价进行调整的，乙方应提前 7 个工作日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甲方同意后，由双方盖章确定新的价格以及生效日期。如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书面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不答复的，视为甲方不同意乙方的价格变动，在达成协议之前，乙方不得单方变更价格。在双方达成新的协议之前，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不供货给甲方，否则甲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5.2.8 乙方对其向甲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如因发票的真实性、合法性引起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若乙方

未按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开具相应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直至乙方提供的发票符合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因此导致甲方迟延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5.2.9 若甲方在合同期限内，在一年内超过6次未能按时遵守付款约定，乙方有权追回甲方拖欠的全部货款并停止供货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5.2.10 乙方应保证所供商品有合法来源，不违反法律法规及任何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侵权甲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任何财产权益的情形，如乙方违反该保证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5.2.11 乙方工作人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期间，所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5.2.12 如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导致甲方遭受损失，或第三方向甲方索赔或甲方被追究任何民事责任、行政责任、刑事责任的，甲方有权聘请律师处理，乙方同意甲方为处理纠纷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补偿金、和解金、违约金、罚金、罚款、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公告费、公证费、翻译费、担保费、差旅费等），如甲方先行垫付费用的，有权向乙方追偿。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对甲方的名誉等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利追究乙方的侵权责任。

第六条 合同纠纷的处理方式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经济合同纠纷，可自行协商处理，若协商后无法解决纠纷的，应在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七条 其他约定事项

7.1 如甲方需订购合同附件所列产品之外的货物，需经双方书面确认方能生效。

7.2 在双方盖公章、经办人签字后的涉及合同的各类传真件、扫描件等，均应视为本合同的附件，且与本合同享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九条 附则

9.1 本合同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

9.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签字盖章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书城龙华城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

法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填报单位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填表日期	2026年1月15日	
采购人	深圳书城龙华城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龙华书城华语书吧水果类原材料采购项目	
响应供应商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QND4M21	
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李惠会	431128198708190129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2	项目响应授权代表人	何青松	431125200511290012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3	项目负责人	李继峰	431128198712080192	深圳市丰惠顺	深圳市丰惠顺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填报单位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	2026年1月15日		
采购人	深圳书城龙华城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龙华书城华语书吧水果类原材料采购项目		
响应供应商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QND4M21		
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李惠会	431128198708190129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2	项目响应授权代表人	何青松	431125200511290012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丰惠顺意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3	项目负责人	李继峰	431128198712080192	深圳市丰惠顺	深圳市丰惠顺